

地震防護須知

《地震震度分級表》

震度分級		地震加速度 cm/s ² , gal	人的感受	屋內情形	屋外情形
0	無感	0.8 以下	 無感覺		
1	微震	0.8~2.5	 靜止時可感覺微小搖晃		
2	輕震	2.5~8.0	 多數人可感到搖晃，睡眠中，部分人會醒來	電燈等懸掛物有小搖晃	靜止汽車輕搖晃，似卡車經過但歷時很短。
3	弱震	8~25	 幾乎所有人都感覺搖晃，有人會有恐懼感。	房屋震動，碗盤門窗發出聲音，懸掛物搖擺	靜止汽車明顯搖動，電線略有搖晃。
4	中震	25~80	 有相當程度恐懼感，部分人會尋求躲避地方，睡眠中的人幾乎都會驚醒。	房屋搖動甚烈，底座不穩物品傾倒，較重傢俱移動，可能有輕微災害。	汽車駕駛人略微有感，電線明顯搖晃，步行中行人也感到搖晃。
5	強震	80~250	 大多數人會感到驚嚇恐慌。	部分牆壁產生裂痕，重傢俱可能翻倒。	汽車駕駛人明顯感覺地震，有些牌坊煙囪傾倒。
6	烈震	250~400	 搖晃劇烈以致站立困難。	部分建築物受損，重傢俱翻倒，門窗扭曲變形。	汽車駕駛人開車困難，出現噴沙噴泥現象。
7	劇震	400 以上	 搖晃劇烈以致無法依意志行動	部分建築物受損嚴重或倒塌，幾乎所有傢俱都大幅移位或摔落地面。	山崩地裂，鐵軌彎曲，地下管線破壞。

平時應有的防震準備

《地震前》

居家

- 隨時注意廣播、電視、媒體之天災消息。
- 檢視居家環境，如危險建築物或是土石易崩塌地段等，明確知道附近有何防災設施、避難中心等。
- 加強鄰居交流互助，共同參加防災訓練等。
- 注意自宅建物結構安全。
- 召開家庭防災會議，家人應預先確認災害處理方法、對策及避難計畫。
- 家中應準備「緊急儲備品」、「緊急避難包」及滅火器，置於隨手可得之處。
- 知道瓦斯、自來水及電源安全閘如何開關。
- 家中高懸物品應綁牢，櫥櫃門宜鎖緊。
- 重物勿置於高架上，大型家具、家電確實固定。
- 事先找好家中安全避難處。
- 沿海地區居民應注意潮汐，防止海水倒灌或海嘯。
- 緊急帶出品應定期檢查更新。



學校

- 教師（尤其是中、小學校）應經常在課堂宣導防震常識並教導學生避難事宜，舉行防震演習。
- 教室的照明燈具、實驗室的櫥櫃及圖書館書架應加以固定。
- 教室外各種懸掛物件應即取下或加強固定。



辦公室及公共場所

- 經常檢驗防火和消防設備。
- 規劃有關緊急計畫，並分別告知緊急情況時各人的任務以及應採取的行動
- 每人在公司應備妥「緊急儲備品」、「緊急避難包」



《地震時》

室內

- 保持鎮定迅速關閉電源、瓦斯、自來水開關。
- 打開出入門，保護頭部，儘速躲在堅固牆角或桌下，或靠建築物中央的牆站立。
- 切勿靠近窗戶，以防玻璃震破。遠離大型家具、家電及懸吊物。
- 切記！切勿慌張地往室外跑；不可搭乘電梯；若剛好在電梯中，應將電梯停在最近樓層快速離開。
- 避難時，一定要穿鞋及戴上安全帽，記得攜帶「緊急避難包」。



室外

- 站立於空曠處或騎樓下，切勿慌張地往室內衝。
- 遠離興建中建築物、招牌、電線桿、冷氣、圍牆、未固定販賣機等。
- 若在陸橋上或地下道，應鎮靜迅速地離開。
- 行駛中車輛，勿緊急剎車，應減低車速，打開警示燈，靠邊停放，人躲進附近騎樓下。
- 若行駛於高速公路或高架橋上，應小心迅速駛離。
- 若在郊外，遠離懸崖、河邊、海邊，找空曠處或高處避難，以防發生海嘯。
- 在公共場應遵從相關人員指示避難，行動時要保持鎮靜，切勿慌忙衝撞。



學校

- 避於桌下，遠離窗戶，並用書包保護頭部。
- 聽從師長指示，避難疏散；切忌慌亂衝出教室，避免慌張上下樓梯。
- 如在操場，遠離建築物。
- 如在行駛中之校車，留在座上勿動直至車輛停妥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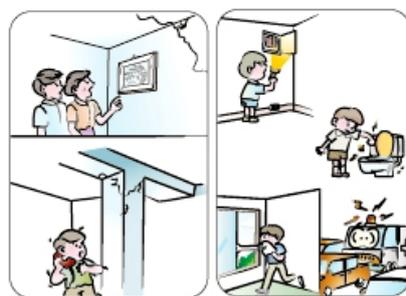
辦公室及公共場所

- 注意天花板上物品掉落。
- 躲在辦公桌或堅固家具下或靠支柱站立，遠離窗戶。
- 小心選擇出口，避免人群推擠。切勿搭電梯。



《地震後》

- 察看周圍的人是否受傷，必要時立即給予急救、協助。
- 檢查玻璃是否破損，儘可能穿著皮鞋、皮靴，以防玻璃及碎物弄傷。
- 檢查瓦斯管線有無損害，如發現瓦斯管有損，輕輕將門、窗打開，立即離開並通知消防隊或瓦斯公司處理。（* 聞到瓦斯味，千萬不可使用火柴、手電筒以及開關任何電器，也不可插、拔插頭，以免產生火花爆炸。）
- 檢查電線是否受損，如有斷裂，應切斷電源，以免火災。
- 檢查水管是否受損，若有毀壞，應將自來水總開關閉。
- 檢查冷氣、商店招牌是否鬆脫，應立即修復或標示。
- 打開收音機，收聽緊急情況指示及災情報導。
- 檢查房屋結構受損情況，儘速離開受損建築物，疏散時使用樓梯
- 震後建物若有嚴重傾斜、沉陷或樑柱外牆較大裂縫、混凝土剝裂、鋼筋外露、門窗變形或隔間牆嚴重裂損、錯位（裂縫寬0.2公分以上），應請專業人員評估進行補強。
- 聽從緊急計畫人員的指示疏散。保持救災道路暢通，徒步避難。
- 遠離海灘、港口以防海嘯之侵襲。
- 地震災區，除非特准，請勿進入，並應嚴防歹徒趁機掠奪。
- 注意餘震發生。
- 若有災害損失，請通知警察派出所或消防單位，作為災害檢討之統計，並作防災之改進參考。
- 有車之人請將車窗完全打開，收音機音量放大或鳴按喇叭，以利救援。



《緊急儲備品》(1人份)

- 飲用水：9公升 (3公升 x3天)
- 應急食物：8~9餐份 (米飯、罐頭、泡麵、甜食等)
- 乾糧：1~2箱
- 衣物：2~3套 (避免化學纖維衣物，容易著火)。

《緊急避難包》

- 貴重物品 (現金、存摺、印章)
- 身分證件 (緊急時只須出示身分證明文件，亦能提款)
- 手機、充電器及應急用充電器、電池
- 禦寒物品：衣物、懷爐、暖暖包、手套、口罩 (除防寒，還可防止吸入煙霧塵埃)
- 毛巾、毛毯、布條、布質綁帶、抱枕、靠墊 (可保護頭部)
- 手電筒、電池、收音機
- 雨具、輕便型雨衣
- 報紙、橡皮筋、保鮮膜、垃圾袋 (越大越好，可用來防水防寒並裝戴物品)
- 家人照片 (失散時可供尋查)
- 哨子 (以利救援)
- 常備藥物
- 開罐器或便於攜帶的小刀 (長時間避難時所需)
- 有小孩家庭應準備奶粉、紙尿褲、奶瓶等

《相關資訊》

- 中央災害應變中心：電話/02-8195-9119；地址/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8樓；<http://www.ndppc.nat.gov.tw/>
- 中央氣象局：氣象查詢/02-2349-1234；地震查詢/02-2349-1168；地址/臺北市中正區公園路64號；<http://www.cwb.gov.tw/>。
- 內政部消防署：電話 02-8195-9119；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3段200號8樓；<http://www.nfa.gov.tw/>。
- 內政部消防署防救災數位學習網
<http://elearning.ndppc.nat.gov.tw/elearning/>
- 中央地質調查所全球資訊網 <http://www.moeacgs.gov.tw/>
- 國家地震工程研究中心 <http://www.ncree.org/ZH/Home.aspx>
- 美國國家地質調查所 <http://neic.usgs.gov/>